附件1

各单位申报数量依据

一、发改部门

（一）优化整合评价结果

**1.第一档（平均得分70及以上）**

郑州、洛阳、平顶山、焦作、南阳、周口、济源

**2.第二档（平均得分65-70）**

开封、安阳、新乡、濮阳、许昌、漯河、三门峡、信阳、驻马店、航空港区

**3.第三档（平均得分65分以下）**

鹤壁、商丘

（二）获批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地市

郑州、洛阳、平顶山、鹤壁、新乡、焦作、濮阳、许昌、三门峡、南阳、商丘、周口、济源

（三）获批省级产业创新中心地市

郑州、洛阳、焦作、濮阳、周口

二、省属高校和科研院所

（一）双一流高校

郑州大学、河南大学

（二）创建双一流高校

河南理工大学、河南农业大学、河南师范大学、河南科技大学、河南工业大学、河南中医药大学、华北水利水电大学

（三）承担国家区域医疗中心试点项目的省属三级甲等医院

河南省人民医院、河南省肿瘤医院、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、河南省儿童医院、河南省中医院

（四）省政府直属科研机构

河南省科学院、河南省农科院、河南省社科院